

包 头 医 学 院

包医发规字〔2022〕2号

关于征集包头医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研究课题的通知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各行动计划牵头单位：

为确保《包头医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扎实深入落实，现征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意义

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教育教学改革实际，着力破解我校高质量发展中的难题，紧扣《包头医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中四大工程18项行动计划，聚焦教育评价改革的某一个重点领域或关键环节，或进行率先探索，或加以完善提升，或开展总结推广。坚持问题导向，坚持从我校实际工作出发，坚持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并重、实践性与前瞻性结合，以期更好地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服务决策。

二、课题指南

1. 学校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制度创新研究
2. 探索学校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试点，探索参与学生工作的有效方式、途径

3. 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 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研究

4. 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研究

5. 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抽检试点工作研究

6. 探索建立学校学分银行制度, 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研究

7. 建立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相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研究

8. 深化学生学习(实训)考核改革研究

9. 探索学科群建设研究

10. 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研究

11. 学校国际化战略实施路径研究

12. 教师科研评价改革研究

13. 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研究

14. 健全教师荣誉制度研究

15. 经费使用绩效评价研究

16. 绩效分配改革研究

17. 深化德育评价改革研究

18. 深化体育评价改革研究

19. 深化美育评价改革研究

20. 健全劳动教育评价方式研究

21. 校园信息化建设研究

22. 继续教育质效提升策略研究

23. 其他方面: 申报人员可参考所列方向, 围绕学校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面临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 自拟题目研究。

三、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工作由各行动计划牵头单位组织进行。

2. 课题可由各行动计划中承担相应任务的责任单位联合或单独完成, 或由责任单位选择二级学院作为试点完成。围绕各行动计划至少申报 1 项。

3. 课题申报者即为课题主持人, 必须是能真正承担、组织、实施并进行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人员。每个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 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名。每位课题主持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 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其他课题的申报; 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参与两个课题的申报。

4. 申报项目内容应紧扣《包头医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中四大工程 18 项行动计划, 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教育教学改革实际, 尤其是制约学校发展的主要瓶颈和困难, 深化、细化本指南所列方向和内容。

5. 指南选题方向仅供申报参考。课题申报者可参考所列方向, 结合实际确定课题名称和研究内容, 也可根据教育教学评价改革自行确定题目。

四、课题评审

科研处、发展规划处将组织专家对课题进行立项评审, 根据评审结果, 确定立项。立项课题给予 5000 元资助, 预算申报待立项后通知。

五、课题管理

课题遵循学校相关管理规定执行，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立项课题要求在2年内完成，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课题管理单位及课题主持人在课题研究期间要遵守各项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六、其他事宜

1. 课题申报时间为2022年9月27日-10月31日。
2. 《申报书》PDF电子文档（以姓名-部门/院系方式命名）发至李姝0A，纸质版由所在行动计划牵头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于2022年10月31日前交至行政楼发展规划处401室。

3. 课题联系人

联系人：李姝

联系电话：7161858

附件：包头医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申报书

